证券代码:688676 证券简称:金盘科技 公告编号:2022-111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11月30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海南省海口市南海大道168-39号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5
普通股股东人数	1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263,128,160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263,128,16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1.8107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1.810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本次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李志远主持。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6人,出席6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杨霞玲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管通过现场或视频方式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增加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4,333,420	100	0	0	0	0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增加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9,310,309	100	0	0	0	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1属于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2、议案1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君航(海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对议案1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深圳)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立峰、姜羽青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1日

证券代码:688391 证券简称:钜泉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0

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办公楼暨张江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上海网才广告有限公司购买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张东路1387号6幢101(复式)与102(复式)两处房屋产权,房屋建筑面积总计2,988.89平方米,总价约为人民币8,368.89万元,用于建设张江研发中心。公司于2022年11月29日与上海网才广告有限公司签订《房屋交易协议》。

●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2022年11月16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拟使用21,746.64万元投资张江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其中场地购买费用预估为8,237.43万元。根据交易双方签订的《房屋交易协议》约定,交易金额调整为人民币8,368.89万元,最终准确金额以签署的买卖合同及产权证明文件所载的金额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张江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未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拟购置房产不存在抵押、质押情况,不存在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等情况。

●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经张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张江管委会")审批同意,最终能否成功交易存在一定的不确性。

一、交易概述

基于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中长期业务发展规划以及推进募投项目张江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公司于2022年11月29日与上海网才广告有限公司签订《房屋交易协议》,使用募集资金购买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张东路1387号6幢101(复式)与上海市浦东新区张东路1387号6幢102(复式)两处房屋产权(以下简称"标的房产"),用于张江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

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2022年11月16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拟使用21,746.64万元投资张江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其中场地购买费用预估为8,237.43万元。根据交易双方签订的《房屋交易协议》约定,交易金额调整为人民币8,368.89万元,最终准确金额以签署的买卖合同及产权证明文件所载的金额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张江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1、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上海网才广告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与内资合资)

法定代表人:王韬

注册资本:100.0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5年4月11日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东路1387号5幢101(复式)室

经营范围: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商务咨询(除经纪),自有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上海前锦广告有限公司,出资比例50%;前锦网络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出资比例50%。

2、交易对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标的资产:上海市浦东新区张东路1387号6幢101(复式)与上海市浦东新区张东路1387号6幢102(复式)

(1)房屋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张东路1387号6幢101(复式)

房地产权证号:沪房地浦字(2008)第057015号

建筑面积:1,569.11平方米

(2)房屋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张东路1387号6幢102(复式)

房地产权证号:沪房地浦字(2008)第057014号

建筑面积:1,419.78平方米

2、规划用途:科研用地

3、总建筑面积:2,988.89平方米

4、权属:无抵押、无租赁,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5、交易对价:人民币8,368.89万元(金额以最终签署的买卖合同及产权证明文件为准)。

6、资金来源:募集资金

四、交易标的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价格是在参考标的房产所在区域同类楼盘市场交易价格的基础上,经交易双方共同协商确定。

五、交易合同或协议的主要内容

1、协议主体

卖方:上海网才广告有限公司

买方: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交易价格及付款流程

(1)双方已协商一致,卖方以28,000元每平方米单价出售该房产,买方同意按照上述价格购买该房产。按照该房产面积计算,本次房屋交易总价为83,688,920元(大写:捌仟叁佰陆拾捌万捌仟玖佰贰拾元整)。该总价包括了房屋当前已存在的附属设施(如电梯等)及装饰装修。

(2)双方约定各自承担房屋买卖交易中的税金与手续费,包括但不限于契税、印花税、交易手续费等,根据房产交易中心与税务局的规定各自承担。同时,双方明确本次交易中无第三方提供居间服务,任一方无需向第三方支付居间服务费用。

(3)本协议签订后,双方办理网签的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待收到张江管委会审批许可后的10个工作日内支付30%房款,双方正式完成交房,签订《房屋交付确认书》后的10个工作日内支付15%房款,最后5%的房款待完成过户手续,买方正式取得不动产权证明后的10个工作日内支付。

3、交易流程

双方签订《房屋交易协议》后10个工作日内即办理网签、缴纳税款,待通过张江管委会审批许可且接到房产交易中心的过户通知的10个工作日内双方配合完成过户手续,并且进行正式房屋交付手续。卖方应协助买方取得房屋不动产权证明,最终完成本交易。双方约定于2023年1月15日前争取获得张江管委会交易许可,卖方承诺尽量在该日前尽快办理审批手续。该日期为获得交易许可的截止日期。

若在双方约定的交易许可的截止日到期未获得张江管委会的审批许可,卖方收到买方通知的10个工作日内退回包括意向金在内的所有已收款项。

4、其他约定

(1)买卖双方约定在约定时间现场进行交付,卖方向买方移交房屋钥匙及房屋相关的资料,共同签署《房屋交付确认书》完成交付;

(2)电梯、消防、物业管理费:交付前费用结算完毕,卖方提供电梯、消防的维护记录和相关资料。

(3)车位:买方享有该房产产权方楼前7个地面停车位的优先使用权,但需要向物业管理公司按月支付车位租赁费用,否则视为放弃车位使用权。

(4)意向金的退回:买方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第一笔50%交易款",卖方收到首笔款后的10个工作日内将原《房屋买卖意向协议》下买方已支付的意向金无息退还至买方银行帐户。若获得交易许可的截止日仍未获得管委会批准,合同一方提出终止交易的,则卖方应在收到买方书面通知的10个工作日内将意向金及其他买方已付款项(如有)无息退还至买方指定账户。无论上述哪一种情况先发生,双方对意向金的退回均无异议,一致同意按照本协议履行。

5、违约责任

(1)交易终止违约

买卖双方任一方在已取得张江管委会报批许可的前提下终止本交易,视为终止一方的重大违约,违约方需要承担该房产交易总价的10%违约金支付给另一方。

(2)履行违约

若合同任意一方在上述交易流程中约定的期限或双方明确的时间点前拒绝配合履行合同的,则另一方均有权要求违约方按照每逾期一日以本合同总金额的万分之五承担逾期违约金;任一方存在违约行为的,经非违约方书面要求,仍拒绝履行超过30天的,非违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按照本合同总金额的10%承担违约金,并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房屋意向协议及网签合同(如有),如非违约方已支付部分款项的,非违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返还,如违约方已经支付费用的,守约方有权不予返还,如造成非违约方损失的,违约方应赔偿非违约方相应的损失。

(3)任一方违约给另一方造成损失承担赔偿责任,如损失超过应支付的违约金时,损失与违约金的差额应由违约方据实赔偿,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差旅费、诉讼费、调查费、公证费等。

6、生效

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六、购买张江研发办公楼对公司的影响

标的房产主要用于募投项目的办公使用,符合公司募投项目使用计划,有利于保证和推进公司募投项目的进展;若公司此次交易成功,该标的资产能更好满足公司稳定发展的需求,有助于公司改善办公环境,吸引闲留住优秀人才,有助于公司未来业务开展,并促进公司长远发展。本次交易公司以募集资金购买,交易定价公允,符合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日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七、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签署《房屋交易协议》后,交易尚需经张江管委会审批同意及办理相应权属证书等相关工作,最终能否成功交易存在一定的不确性。公司将密切关注并积极推进上述购买张江研发办公楼相关事项的落实与后续进展情况,加强风险管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1日

证券代码:601727 证券简称:上海电气 编号:临2022-074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22年6月28日至2022年11月29日获得政府补助金额合计人民币30,517.81万元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于2022年6月28日至2022年11月29日期间累计收到政府补助情况如下:

收到政府补助的企业名称	公司对其综合持股比例	项目名称	2022年6月28日至2022年11月29日期间累计收到政府补助金额(万元人民币)	政府补助来源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	项目研发	54.00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	财政扶持资金	20.00	上海市长宁区政府
上海欣机机床有限公司	100%	财政扶持资金	43.40	上海市杨浦区政府
上海汽轮机厂有限公司	100%	项目研发	20.00	上海市闵行区科学技术委员会
上海机床厂有限公司	100%	项目研发	2,094.00	财政部
上海机床厂有限公司	100%	项目研发	76.00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上海锅炉厂有限公司	100%	财政扶持资金	1,790.00	上海市闵行区经济委员会
上海锅炉厂有限公司	100%	专项奖励	20.00	上海市闵行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上海锅炉厂有限公司	100%	财政扶持资金	10.00	上海市闵行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上海电站辅机厂有限公司	100%	项目研发	25.00	上海市张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上海电气自动化设计研究所有限公司	100%	项目研发	101.13	上海市政府
上海电气香港有限公司	100%	财政扶持资金	53.97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
上海电气上重铸锻有限公司	100%	项目研发	40.00	上海市闵行区财政局
上海电气上重铸锻有限公司	100%	专项奖励	20.00	上海市闵行区财政局
上海电气上重铸锻有限公司	100%	财政扶持资金	10.00	上海市闵行区财政局
上海电气上重碾磨特装设备有限公司	100%	项目研发	1,620.00	上海市闵行区经济委员会
上海电气上重碾磨特装设备有限公司	100%	专项奖励	15.00	上海市闵行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上海电气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00%	财政扶持资金	467.82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管理委员会
上海电气集团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	100%	项目研发	150.00	上海市政府
上海第一机床厂有限公司	100%	财政扶持资金	3,099.00	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上海第一机床厂有限公司	100%	税收返还	205.21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管理委员会
BroetjeAutomationGmbH	100%	财政扶持资金	297.96	德国政府
无锡透平叶片有限公司	96%	财政扶持资金	200.00	江苏省无锡市惠山区科技局及财政局
无锡透平叶片有限公司	96%	财政扶持资金	182.00	江苏省无锡市商务局
无锡透平叶片有限公司	96%	财政扶持资金	166.49	江苏省无锡市惠山区工信局
无锡透平叶片有限公司	96%	财政扶持资金	48.00	江苏省无锡市惠山区经济发展局
上海工具厂有限公司	96%	项目研发	126.00	上海市杨浦区财政部
上海电气(蕲溪)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89%	专项奖励	624.69	安徽省淮北市蕲溪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上海电气(蕲溪)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89%	土地出让金返还	334.12	安徽省淮北市蕲溪县南坪镇人民政府
上海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88%	财政扶持资金	1,855.00	上海市静安区财政局
上海电气鼓风机厂有限公司	88%	税收返还	65.00	上海市虹口区财政局
上海市离心机械研究所有限公司	78%	产业扶持资金	20.00	上海市宝山区经济委员会
上海振华轴承总厂有限公司	74%	专项奖励	50.00	上海市嘉定区财政局
上海振华轴承总厂有限公司	74%	财政扶持资金	35.96	上海市财政局
上海天安轴承有限公司	74%	项目研发	210.00	上海市财政局
上海电气(五河)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	65%	税收返还	68.37	安徽省蚌埠市五河县税务局
上海电气(五河)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	65%	财政扶持资金	27.17	安徽省蚌埠市五河县农业农村局
上海电气(五河)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	65%	财政扶持资金	15.89	安徽省蚌埠市五河县政府
上海电气集团上海电机厂有限公司	61%	职工补贴	20.00	上海市闵行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上海电气燃气轮机有限公司	60%	项目研发	156.97	工业和信息化部
上海电气燃气轮机有限公司	60%	项目研发	39.00	上海市闵行区经济委员会
上海电气燃气轮机有限公司	60%	财政扶持资金	10.00	上海市闵行区经济委员会
上海电气风电设备莆田有限公司	60%	财政扶持资金	158.00	福建省莆田市工信局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	税收返还	3,406.00	上海市紫竹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	财政扶持资金	600.00	上海市紫竹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	项目研发	242.40	上海市政府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	项目研发	57.77	科学技术部高技术研究发展中心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	项目研发	45.00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	财政扶持资金	10.00	上海市闵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上海电气核电设备有限公司	58%	产业扶持资金	792.00	工业和信息化部
上海电气斯必克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55%	产业扶持资金	339.70	上海市杨浦区财政局
上海电气电站设备有限公司	55%	财政扶持资金	159.00	工业和信息化部
上海电气电站设备有限公司	55%	财政扶持资金	87.20	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上海电气电站设备有限公司	55%	财政扶持资金	40.00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上海电气电站设备有限公司	55%	产业扶持资金	20.00	上海市闵行区财政局
上海集优张力控制螺栓有限公司	54%	专项奖励	34.00	上海市宝山区经济委员会
上海电气集团智能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52%	专项奖励	283.00	上海市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
上海天虹微型轴承有限公司	52%	产业扶持资金	88.00	上海市闵行区经济委员会
上海天虹微型轴承有限公司	52%	财政扶持资金	80.00	上海市闵行区科学技术委员会
上海市机电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51%	财政扶持资金	1,430.00	上海市静安区政府
上海环保工程成套有限公司	51%	财政扶持资金	100.00	上海市静安区财政局
上海科致电气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51%	财政扶持资金	31.00	上海市漕河泾开发区
上海科致电气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51%	财政扶持资金	11.00	上海市闵行区科学技术委员会
上海电气集团国控环球工程有限公司	51%	职工补贴	24.31	山西省社会保险局
上海电气富士电机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51%	项目研发	20.00	上海市闵行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上海电气输配电试验中心有限公司	50%	财政扶持资金	125.00	上海市静安区财政局
上海电气输配电集团有限公司	50%	财政扶持资金	88.60	上海市奉贤区政府
上海电气输配电工程成套有限公司	50%	财政扶持资金	107.12	上海市商务委员会
上海电气电力电子有限公司	50%	财政扶持资金	336.00	上海市财政局
上海电气集团印刷包装机械有限公司	49%	专项奖励	264.80	上海市黄浦区财政局
上海电气国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7%	财政扶持资金	61.06	江苏省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上海电气国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7%	财政扶持资金	14.22	江苏省南通市社保局
上海纳杰电气成套有限公司	43%	产业扶持资金	29.10	上海市闵行高新技术产业化促进中心
上海华普电缆有限公司	40%	财政扶持资金	89.00	上海市闵行区马桥镇人民政府
上海华普电缆有限公司	40%	财政扶持资金	19.47	上海市残疾人就业服务中心
上海华普电缆有限公司	40%	财政扶持资金	10.95	上海市闵行区残疾人就业中心
上海华普电缆有限公司	40%	财政扶持资金	10.00	上海市闵行区经济委员会
上海捷锦电力新材料有限公司	35%	财政扶持资金	15.80	上海市浦东新区川沙新镇政府
江苏海菱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34%	财政扶持资金	15.20	上海市崇明区政府
上海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人民电器厂	34%	财政扶持资金	460.00	上海市静安区财政局
上海电气韶研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34%	财政扶持资金	83.00	上海市崇明区财政局
上海大华电器设备有限公司	30%	专项奖励	71.40	上海市嘉定区人力资源中心
深圳市赢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	专项奖励	1,158.00	广东省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深圳市赢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	税收返还	385.92	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税务局
深圳市赢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	产业扶持资金	82.00	广东省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深圳市赢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	财政扶持资金	10.24	广东省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惠州市赢合科技有限公司	28%	税收返还	941.93	广东省惠州市仲恺税局
惠州市赢合科技有限公司	28%	专项奖励	174.90	广东省惠州市社会保障局
惠州市赢合科技有限公司	28%	专项奖励	38.10	广东省惠州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创新局
东莞市雅康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28%	财政扶持资金	176.28	广东省东莞市政府
上海电气研砼建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6%	税收返还	11.00	上海市崇明区财政局
上海电气研砼建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6%	专项奖励	11.00	江苏省泰兴市虹桥镇财政局
上海电气(江苏)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26%	专项奖励	30.00	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科学技术局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25%	税收返还	2,199.27	国家税务总局
上海电气集团(张家港)变压器有限公司	25%	职工补贴	36.55	江苏省苏州市张家港市政府
苏州摩利自动化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25%	专项奖励	10.00	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科技发展资金
深圳市和合自动化有限公司	21%	财政扶持资金	44.00	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政府
惠州市隆合科技有限公司	20%	财政扶持资金	76.31	广东省惠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惠州市隆合科技有限公司	20%	专项奖励	10.00	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创新局
吴江变压器有限公司	18%	专项奖励	97.50	江苏省吴江市东太湖度假区财政局
吴江变压器有限公司	18%	财政扶持资金	87.90	上海市嘉定区马陆镇财政局
张化机(苏州)重装有限公司	15%	项目研发	56.46	江苏省张家港市财政局
张化机(苏州)重装有限公司	15%	财政扶持资金	14.12	江苏省张家港市财政局
深圳市斯科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	财政扶持资金	65.14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政府
深圳市斯科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	税收返还	38.60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政府
其他		其他小额专项补助	416.34	
合计			30,517.81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于2022年6月28日至2022年11月29日期间累计收到政府补助人民币30,517.81万元,其中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为人民币28,298.89万元。公司收到的上述政府补助对公司2022年度损益的影响金额以经注册会计师年度审计后的金额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705 证券简称:中航产融 公告编号:临2022-062

债券代码:155459、155692、155693、163164、163165、175404、175405、175494、175579、188013、188014、185436、185835、137510、138553

债券简称:19航控05、19航控07、19航控08、20航控01、20航控02、20航控Y1、20航控Y2、20航控Y4、20航控Y6、21航控01、21航控02、22产融01、22产融02、22产融03、22产融Y2

中航工业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2月8日(星期四)下午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会议问题征集:2022年12月1日(星期四)至12月7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dongmi@avicindustry-finance.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中航工业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2年10月28日发布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2年12月8日下午15:00-16:00举行2022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交流活动通过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2年前三季度的经营业绩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2月8日下午15:00至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姚江涛先生,董事、总经理丛中先生,董事、总会计师陶国飞先生,独立董事周华先生,董事会秘书古科峰先生等相关人员。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2022年12月8日下午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2年12月1日(星期四)至12月7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dongmi@avicindustry-finance.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本公司证券事务部

电子邮箱:dongmi@avicindustry-finance.com

电话:010-65675115

传真:010-65675161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中航工业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1日

证券简称:粤高速A、粤高速B 证券代码:000429、200429 公告编号:2022-054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2年11月30日(星期三)以通讯表决形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相关会议文件已于2022年11月24日以传真、电子邮件或当面递交方式通知送达各位董事。会议应到董事15名,实到董事15名,参加本次会议的董事超过全体董事的半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负债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合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会合规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成立董事会合规委员会的议案》

1、同意成立董事会合规委员会;

2、同意尤德卫独立董事、虞明远独立董事、吴浩董事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合规委员会委员,其中尤德卫独立董事为主任委员;

3、合规委员会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赞成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经理层成员聘用协议)及(任期经营管理目标责任书)的议案》

1、同意《公司经理层成员聘用协议》及《经理层成员任期经营管理目标责任书》(2022.9.21-2025.9.20)。

2、同意授权董事长与经理层成员签订岗位聘任协议和经营业绩责任书等文件。

表决结果:赞成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广澳高速公路南沙至珠海段改扩建工程进行委托建设管理事项的议案》

同意京珠高速公路广珠段有限公司委托广东省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对广澳高速公路南沙至珠海段改扩建工程进行全过程建设管理。委托建设管理费用为48万元。按规定完成决策后办理委托建设管理具体事宜。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程锐先生、游小聪先生、姚学昌先生和曾志军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1日

证券代码:688565 证券简称:力源科技 公告编号:2022-079

浙江海盐力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11月30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武原街道长安北路585号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0
普通股股东人数	1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59,163,700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59,163,7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7.4793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7.479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现场会议由董事长沈万中先生主持,会议以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表决方式及召集人和主持人的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高管及见证律师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经营范围、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9,163,7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1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参与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

3、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包智渊律师、张文律师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浙江海盐力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浙江海盐力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1日

证券代码:002601 证券简称:龙佰集团 公告编号:2022-168

龙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钒钛资源股权投资中心合伙人变更及被动并表振兴矿业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龙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2年10月24日和2022年11月9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202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受让攀枝花振兴钒钛资源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份额及变更普通合伙人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龙佰四川矿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佰矿冶")以不超过2.4亿元的价格受让四川产业振兴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振兴基金")持有的攀枝花振兴钒钛资源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下称"钒钛资源股权投资中心""基金"或"合伙企业")对应认缴出资额8亿元(实缴出资额2亿元)的合伙份额,以不超过1,800万元的价格受让河南德原能源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原能源")对应认缴出资额1亿元(实缴出资额1,500万元)的合伙份额。

同时,钒钛资源股权投资中心普通合伙人由成都丝路重组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丝路重组")变更为上海隽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隽霞")。

本次交易后,公司全资子公司龙佰矿冶作为基金的有限合伙人将持有其99.9667%份额,上海隽霞作为基